

中国地质学会文件

地会字〔2017〕85号

中国地质学会关于举办城市地质业务 培训班的通知(第一号)

各理事单位，各分支机构、省级学会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发挥地质工作优势服务新型城镇化建设，建设美丽中国，按照《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城市地质工作的指导意见》和全国城市地质工作会议部署要求，加快推进城市地质工作，中国地质学会、中国地质调查局决定于2018年分三期举办全国城市地质调查业务培训班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主题

城市地质工作政策、理论与实践

二、主办单位

主办：中国地质学会、中国地质调查局

承办：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

三、培训内容

拟邀请国土资源部、中国地质调查局、省国土资源主管部门领导、权威专家授课，培训主要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总体要求类

解读《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城市地质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，讲解新时期城市地质工作的新理念新思路、目标任务、工作部署和技术要求。

（二）典型案例类

北京城市副中心、雄安新区城市地质调查工作思路与实践，上海市、江苏省城市地质调查工作经验，成都地下空间利用地质适宜性评价方法与实践。

（三）规划与地下空间利用类

国土空间规划与适宜性评价、城市地下空间资源开发利用政策、城市地下多资源协同利用等。

（四）新技术新方法类

高精度抗干扰无损探测、微变雷达监测、光纤监测、三维地质建模、地质大数据等技术方法。

（五）专题类

地热、地下水、地质灾害、水土质量等领域调查评价与监测预警。

四、培训人员

- 1、各省（区、市）城市地质工作相关管理部门人员；
- 2、各省（区、市）地质调查院、环境监测站、地勘局所属地质勘查单位总工程师和相关业务人员；

- 3、行业地质调查单位总工程师和相关技术人员；
- 4、高校地质调查院总工程师和相关技术人员；
- 5、局直属事业单位总工程师和相关技术人员等。

五、时间、地点

每期培训为期 3 天，每天 4 课。

第一期培训时间：2018 年 3 月下旬；

第二期培训时间：2018 年 5 月中旬；

第三期培训时间：2018 年 7 月上旬；

具体培训班举办时间、地点将在第二号通知中予以明确。

六、会议联系人

中国地质学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代国标

电 话：010-68990110 手机：18501254681

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

联系人：孟庆丰

电 话：010-58584453 手 机：13810518255

传 真：010-58584400 电子邮件：30735787@qq.com

为筹备会议的需要，请各单位将拟参加培训的人数和需
求建议回执表反馈至联系人，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30 日。

附件：城市地质业务培训班回执表



附件

城市地质业务培训班回执表

填报人：

电话：

单位	人数	第几期	联系电话	备注
		第一期		
		第二期		
		第三期		
关于培训班的建议：				

联系人：孟庆丰

反馈意见邮箱：30735787@qq.com

抄报：中国科协、国土资源部、中国地质调查局
钟自然理事长、李金发常务副理事长
学会各位理事、副秘书长

中国地质学会秘书处

2017年12月6日印制
